

##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 并对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情况概述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宏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4月2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资金需求，高效合理利用银行的信贷服务，构建公司运营资金保障体系，同时协调母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的资金需求，公司和子公司2020年度拟合计向商业银行申请不超过4亿元的授信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胡士勇先生在上述额度内有计划地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向各商业银行申请短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商业票据贴现、保函等综合信贷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商业银行审批为准）。同时，公司拟为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各商业银行授信额度、授信期间等最终以商业银行实际审批结果为准。具体融资金额、担保义务等以商业银行与公司签订的协议为准。

授权董事长胡士勇先生代表公司签署与商业银行授信融资相关的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有关融资业务手续，授权期限自公司201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董事长胡士勇先生在授信额度内，综合考虑各个子公司的经营发展和资金需求情况，合理分配授信额度，以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运营资金需求根据相关要求，公司对上述授信额度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为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降低子公司的资金融通成本，对子公司在公司分配的授信额度内，向商业银行申请的贷款。

2、为降低公司的担保风险，公司在为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时，子公司需要提供对等的反担保协议。此项业务的具体执行情况，由公司经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协商执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授信额度及抵押、提供担保事项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包括：

### 1、吉安鑫泰科技有限公司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005892240577
-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 法定代表人：刘卫华
- (4) 注册资本：6803.4092 万元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12 年 02 月 09 日
- (6) 住所：江西省吉安市吉安县吉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鸣大道 6 号
- (7) 经营范围：

荧光粉废料、钕铁硼废料的综合回收利用；金属及其合金、金属材料的生产、销售、采购（以上项目审计国家前置许可的除外）；矿产品采购、销售；稀土材料、磁性材料、非晶态材料、晶硅材料、机电设备的研发、销售；新材料技术的推广服务；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电力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8) 公司持股比例：100%
-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相关信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9,477,199.94	534,190,803.18
负债总额	211,649,927.83	185,121,263.15
净资产	347,827,272.11	349,069,540.03

**利润表相关信息：**

项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20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66,006,147.96	140,842,042.86
利润总额	75,064,807.90	1,138,771.02
净利润	73,128,709.70	1,242,267.92

**2、浙江中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5612870567
- (2)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3) 法定代表人：徐嘉诚
- (4) 注册资本：1,800万人民币
- (5) 成立日期：2010年9月27日
- (6) 住所：余姚市临山镇凤栖西路17号
- (7) 经营范围：

稀土材料、磁性材料、非晶态材料、晶硅材料、电机的研发、批发、零售；钕铁硼的制造、加工；钕铁硼废料的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公司间接持股比例：100%（浙江中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是吉安鑫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资产负债表相关信息：**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0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5,956,481.69	169,036,842.88

负债总额	76,312,506.46	79,124,541.08
净资产	89,643,975.23	89,912,301.80

**利润表相关信息：**

项目	2019 年度（经审计）	2020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8,636,336.95	27,283,639.88
利润总额	18,469,788.70	268,326.57
净利润	16,653,444.42	268,326.57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申请的具体授信额度及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届时以与商业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目前相关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申请商业银行的授信额度及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对其生产经营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对相关风险能够进行有效控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申请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针对商业银行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事项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本次公司为公司合并

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针对商业银行授信事项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申请商业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针对商业银行授信事项提供担保，并同意将有关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事项发生前，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占 2019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0%。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